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机构”）作为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确成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规定，对确成股份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基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公司预计2023年度将与关联方益凯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凯”）发生销售产品、商品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0万元。2022年度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人民币1,315.43万元。

##### （二）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预计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益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氧化硅（白炭黑）	3,500.00	1,315.43	随着益凯自身业务发展，预计将增加业务合作
	小计		<b>3,500.00</b>	<b>1,315.43</b>	

#####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预计金额	2022 年实际发生金额
--------	-----	--------	------------	--------------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益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氧化硅（白炭黑）	不适用	1,315.43
	小计		-	<b>1,315.43</b>

因公司未能及时识别关联方，公司与益凯以前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未按照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履行审议及披露程序，因此未于2022年初进行预计。2023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以前年度公司与益凯的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确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益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4-09-30

注册资本：27,62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

法定代表人：闫志港

经营范围：橡胶新材料、机械设备的技术研究、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橡胶新材料、机械设备的生产、制造;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理理财等经融业务）;批发,零售:橡胶新材料、机械设备、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蒸汽热的生产、供应;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经营其它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益凯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2年末/2022年度（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196,391.45
净资产	30,627.65
营业收入	53,302.62
净利润	234.71

###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益凯董事兼总经理王正系公司现任董事王梦蛟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为关联方，据此，益凯为公司关联方。

###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益凯新材料有限公司依法成立，生产运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前次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无法履约的风险较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履约风险总体可控。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主要是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销售产品二氧化硅（白炭黑）。相关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并结合市场价格情况协商确定。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益凯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而产生，公司与关联方的合作均以双方经营效率最优化为基础所做的市场化选择，充分体现了优势互补的合作原则。

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公正、公允，不会损害交易双方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发展造成不良的影响，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该等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 五、独立董事意见

###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以及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对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事前审核，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公司2023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发展和日常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交易价格按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没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亦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审议时，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与益凯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为日常经营所必需，交易的主要原因是益凯在日常经营过程中需要使用二氧化硅（白炭黑）并向公司采购。公司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于关联方，且公司近年来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低，不影响公司整体独立性。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按照公平的市场原则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六、监事会意见**

2023年4月19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公司与益凯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为日常经营所必需，交易的主要原因是益凯在日常经营过程中需要使用二氧化硅（白炭黑）并向公司采购。公司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于关联方，且公司近年来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低，不影响公司整体独立性。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按照公平的市场原则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上述关联交易为正常的交易事项，系双方依据市场化原则独立进行，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 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 保荐机构对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无异议。

(4) 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冷鯤

  
孔林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11 日